

#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 关于武宣县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示范县项目 (LBWXZC2020-G3-00337-HCJS) 的公开招标公告

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受武宣县机关事务管理局委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财政部令第87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规定,就武宣县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示范县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前来投标,现将本次公开招标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项目名称:武宣县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示范县项目
- 二、项目编号:LBWXZC2020-G3-00337-HCJS
- 三、采购项目的采购需求介绍:

序号	服务内容	数量	单位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
1	武宣县既有公共建筑节能改造示范县项目	1	项	对武宣县财政局、武宣县住建局、武宣县人民医院、武宣县二塘镇卫生院、武宣县武宣镇第三小学、武宣县实验小学、武宣县二塘镇中学、武宣县二塘镇中心校、武宣镇中心校、武宣县禄新镇中心校和武宣县中学 11 个单位的既有公共建筑进行照明系统、供配电系统、空调系统、办公设备、热水系统、光伏系统、能耗监测系统等进行改造,分两年实施,共计改造面积 162405 平方米。

如需进一步了解详细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四、本项目采购项目预算金额(人民币):伍佰玖拾玖万玖仟零叁拾叁元整(¥5999033.00)。

五、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投标人被认定为小型和微型企业且所投产品均为小型、微型企业产品的,投标价给予 6%的扣除。

2、根据《关于我区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桂财采[2015]24 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监狱企业残疾人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小型、微型企业评审中价格扣除的政府采购政策。

六、投标人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和《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具备合法资格的供应商;

2. 本项目 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

3. 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七、招标文件获取:潜在供应商不需现场报名,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前,自然人均可在广西来宾市武宣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wuxuan.gov.cn> “公

公共资源交易”版块中自行下载公开招标招标文件电子版，如网站无法下载资料时，可以到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西武宣县武宣镇城东路政务中心综合楼四楼）办公室下载资料，公开招标招标文件电子版每套售价 250 元(不再收取其他任何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现场收取费用及开具凭证【请各供应商尽量合理安排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以购买公开招标招标文件凭证接收投标文件。依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增值税发票开具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7 年第 16 号的规定，供应商在索取发票时，请提供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八、投标保证金(人民币)：人民币陆万元整（¥60000.00）。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禁止采用现钞交纳方式。采用银行转账、电汇或网上支付形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交到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的投标保证金指定账户，并注明项目名称或项目编号（以下四家银行任选一家，需备注项目编号：LBWXZC2020-G3-00337-HCJS）。本项目不接受现金形式或从个人账户转出的投标保证金。

- (1) 开户名：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 号：2108420029100126876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宣县支行
- (2) 开户名：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 号：45050110207700000304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宣支行
- (3) 开户名：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 号：72003500000000001769  
开户行：柳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宣支行
- (4) 开户名：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 号：20145101040013908  
开户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宣县支行
- (5) 开户名：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账 号：945003010029856667  
开户行：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武宣县太平路支行

供应商在递交投标文件时须同时递交以下材料并加盖供应商盖章：廉政承诺书原件（格式见公开招标招标文件）、退保函原件（格式见公开招标招标文件）、投标保证金转账底单复印件。采用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银行、保险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的，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当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递交单独密封的保函原件。否则视为无效投标保证金。

无论以何种形式缴纳的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均以转账或电汇形式退回供应商银行账户，按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退还投标保证金流程执行。

九、投标截止时间和地点：

投标截止时间：2020 年 7 月 14 日 10 时 30 分。

投标人应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 10 时 00 分至 10 时 30 分止，携带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还需提供授权委托书（以上材料均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不须密封，单独提交），将投标文件密封提交至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西武宣县武宣镇城东路政务中心综合楼四楼大屏幕上显示的开标室），未携带以上相关材料递交的或逾期送达的或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

十、开标时间及地点：

本次招标将于 2020 年 7 月 14 日 10 时 30 分在武宣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广西武宣县武宣镇城东路政务中心综合楼四楼大屏幕上显示的开标室）开标。投标人可以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自然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会议。

十一、信息公告发布媒体：<http://www.ccgp.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zfcg.gxzf.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广西来宾市武宣县人民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wuxuan.gov.cn>）。

十二、本次投标联系事项：

1、采购人名称：武宣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地址：武宣县城东路 9 号县府楼一楼

联系人：覃主任

联系电话：0772-5219185

2、采购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来宾市政和路北 88 号硅谷大厦 15 楼

项目联系人：吴雪英

联系电话：0772-4280780

邮箱：/

3、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

武宣县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股 联系电话：0772-5214660

采购单位：武宣县机关事务管理局

采购代理机构：华春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6 月 23 日